

证券代码：000557

证券简称：*ST广夏

公告编号：2011-097号

广夏（银川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权益变动执行情况公告

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0年9月16日，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下称“银川中院”）裁定受理银广夏重整一案，并指定银广夏清算组为管理人（详见公司2010-023号公告）。2011年12月8日，银川中院作出的（2010）银民破字第2-4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裁定批准银广夏《重整计划》并终止重整程序（详见管理人2011-092号公告）。《重整计划》已于2011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。

根据《重整计划》，公司全体股东让渡100,430,245股股份，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全部划转至重整专用账户。管理人已开立重整专用账户名称为“广夏（银川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”。

根据2011年12月26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及《司法过户表》，目前划转情况如下：已于2011年12月23日将公司股东按比例让渡的股份82,902,914股过户至重整专用账户，因有5个股东账户共计17,527,331股股份被司法冻结、质押或账户受到限制等原因暂无法过户，管理人正在积极协调解决相关事宜。

管理人将根据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人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夏（银川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